

# 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权解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东股权解质押情况

2024年7月23日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赤九林、赤义德、张惠兵、张志忠的通知，公司股东赤九林、赤义德、张惠兵、张志忠于2023年8月24日合计质押给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7,55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股东赤九林、张惠兵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24年7月23日，赤义德、张志忠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24年7月22日。

### 二、股东质押时情况概述

2023年8月2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发布了《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一）》（公告编号：2023-020）、《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二）》（公告编号：2023-021），对公司股东赤九林、赤义德、张惠兵、张志忠质押股权事宜进行了披露。公司股东赤九林、赤义德、张惠兵、张志忠合计质押17,550,000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给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2023年8月18日起至办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之日止。质押股份系为公司申请银行续贷。

### 三、备查文件

《解除证券质押通知》

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